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5-05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0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金鼎大厦 A 座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8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 28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0, 760, 826, 837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5, 676, 288, 68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5,084,538,1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2.366014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9.78666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2.579345

注：1. 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2. 根据《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扣除因质押等原因不能行使表决权的情况后，有权出席并可于本次会议上对决议案进行表决的总股份数为119,915,131,634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本行董事会召集，本行董事长郑国雨先生主持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本行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本行在任董事16人，出席16人；

2、本行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本行董事候选人出席；董事会秘书杜春野先生出席；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64,167,888	99.987331	11,806,600	0.012341	314,200	0.000328
H 股	15,083,963,685	99.996192	0	0.000000	574,464	0.003808
普通股合计：	110,748,131,573	99.988538	11,806,600	0.010660	888,664	0.00080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478,237,525	99.792999	191,958,114	0.200633	6,093,049	0.006368
H 股	13,211,990,067	87.586308	1,869,306,034	12.392199	3,242,048	0.021493
普通股合计：	108,690,227,592	98.130567	2,061,264,148	1.861005	9,335,097	0.008428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664,173,043	99.987337	11,822,445	0.012357	293,200	0.000306
H 股	15,082,777,151	99.988326	1,613,998	0.010699	147,000	0.000975
普通股合计：	110,746,950,194	99.987472	13,436,443	0.012131	440,200	0.000397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664,217,688	99.987383	11,747,000	0.012278	324,000	0.000339
H 股	15,083,104,795	99.990498	1,286,354	0.008527	147,000	0.000975
普通股合计：	110,747,322,483	99.987808	13,033,354	0.011767	471,000	0.000425

5、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664,086,988	99.987247	11,900,100	0.012438	301,600	0.000315
H 股	15,083,963,685	99.996192	0	0.000000	574,464	0.003808
普通股合计：	110,748,050,673	99.988465	11,900,100	0.010744	876,064	0.000791

6、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陈雪女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648,167,517	99.970608	27,708,971	0.028961	412,200	0.000431
H 股	14,910,186,888	98.844172	174,204,261	1.154853	147,000	0.000975
普通股合计：	110,558,354,405	99.817199	201,913,232	0.182296	559,200	0.000505

7、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宋晓东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类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45,341,171	99.967654	30,525,717	0.031905	421,800	0.000441
H 股	14,884,996,059	98.677175	199,395,090	1.321850	147,000	0.000975
普通股合计:	110,530,337,230	99.791903	229,920,807	0.207583	568,800	0.000514

8、议案名称：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吸收合并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63,916,988	99.987069	12,055,800	0.012601	315,900	0.000330
H 股	15,084,131,149	99.997302	260,000	0.001723	147,000	0.000975
普通股合计:	110,748,048,137	99.988463	12,315,800	0.011119	462,900	0.00041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选举陈雪女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461,557,737	99.566679	27,708,971	0.426969	412,200	0.006352
7	关于选举宋晓东先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6,458,731,391	99.523127	30,525,717	0.470373	421,800	0.006500
8	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吸收合并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6,477,307,208	99.809363	12,055,800	0.185769	315,900	0.00486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1、2、5、8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内容请见本行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余永强、王昊东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